

湛江市京通运输有限公司

关于粤 G51105、粤 G51126、粤 G51127 等三辆营运客车调整回霞山南站发班的可行性报告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：

兹有我司粤 G51105、粤 G51126、粤 G51127 等三辆营运大客车，经营雷州至深圳班线，分别使用班车客运标志牌号为：G2-B1003、代用卡 DYKG000566、G2-B1002，因经营需要，申请将以上客车及线路标志牌由“雷州市客运中心站”调整回“湛江南站汽车客运站”始发。

一、客流量及经营状况

湛江至深圳全程约 550 公里，是我市对外输出的主要务工地，据今年的统计，湛江南站发往深圳各客运站的班车有 24 辆，但其中早、晚高峰时段班车发班班次未能满足旅客、务工工人各个时段的乘车要求，特别是节假日期间可能出现乘客滞留情况，按现有中、下午空缺出来的班次而滞留下来客源来看，基本上能达到 65% 的上座率。

始发站的变更有利于公司的安全管理，并节省了外派到雷州市出勤的工作，每月为公司节省约 20000 元（按两人计算含工资、社保及公司其他支出等）。

虽然高铁的开通对客运运输带来一定的冲击，但对于深圳线的影响并没有想像中那样大，高铁开行的时间和票价（最少 323.50 元）对前往深圳务工的工人来说没有吸引力。

二、效益分析

根据我司拟定的发班方案，每车每日往返各一个班，总行驶里程约 1100 公里，拟将使用公司原有车辆投入营运（折旧完毕），按照目前的燃油价格，每车每月共消耗燃油 37500 元，综合各项费用支出，主要包括燃油费、维修费及各项规费共 103816 元，若其上座率达到 65%，那么每车每月营收 31608 元（详见附表）。

三、对其他相关经营者产生的影响

根据我市运输市场发展的成熟状况来看，所有营运客车都是进站经营，统一售票，不存在恶性竞争问题，稳定的各时段发班情况有利于旅客的疏导，能满足所有乘客的要求，对相关的经营者相互之间没有影响。



江门市京通运输有限公司

2021 年 8 月 30 日

附表：

湛江至深圳线月营收计算表

	费用名称	金额
费用支出	燃油费	37500 元
	过桥、路费	22500 元
	营业税	4416 元
	修理费	5000 元
	轮胎损耗	2000 元
	审验费	200 元
	司乘人员工资福利	26250 元
	车辆责任险	3750 元
	停场费	2200 元
合计		103816 元
营收金额	核定载客	45 人
	执行票价	128 元/人
	预计上座率	65%
	应扣票务费	11776 元
	营收金额	147200 元
月利润	31608 元	

